

桃園市 108 年高級中等學校交通安全教育自評表

學校基本資料				
學校名稱	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			
學校地址	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佳安段 448 號			
聯絡人	陳思翰	聯絡電話	(03)4711388#163	
電子信箱	hank19810414@hotmail.com			
學生人數	日間部	61	進修部	0

評分標準	配分	自評分數	相關佐證資料
一、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健全、計畫周詳與落實執行。	16 分	12	由學務處生輔組負責管理學生上、放學及交通安全事項。
二、交通安全教育資料蒐集與設計之具體作為。	12 分	10	參考 168 交通安全網及桃園 E 路平安網資料，作為宣導資料內容。
三、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教案設計與融入教學活動之具體作為。	12 分	11	配合每學期友善校園週實施融入教學，不定時利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實施交通安全案例宣導。
四、交通安全教育有關校園、社團、宣導教育活動之具體作為。	12 分	11	1. 利用朝會及週會等公開集會時機實施宣導。 2. 利用行政會報及導師會報時機向全校教職同仁宣導。
五、校園周邊環境改善、學生事故預防處理與交通違規輔導具體措施。	12 分	10	協請石門派出所員警於學生上學時間至大門外巡邏，有效改善學校周邊交通安全。
六、校內環境交通安全規劃與上、放學交通安全維護具體措施。	18 分	16	學校後方規劃停車場，前門人員進出，後門車輛進出，落實人車分道。
七、具體交通安全教育創新措施。	12 分	10	辦理交通安全繪畫比賽，灌輸學生交通安全之重要性。

八、交通安全教育特殊優良事蹟。	11分	0	無
合計		80	
學校特色與優點			
<p>一、本校落實人車分道，人員由前門進出，車輛由後門進出，有效降低交通安全事故肇生。</p> <p>二、本校學生大多為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及家長接送上放學，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外，亦能有效降低交通安全事故肇生。</p>			

自評總分 80 等第 甲

填表人簽章： 生輔組長 陳思翰

主任： 代理學務主任 宋玉樞

校長： 校長 高儀樺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5 日

訪視項目	配分	得分
(一)組織與計畫執行(1項)	16	12
(二)教學與輔導(2-6項)	66	58
(三)創新措施與優良事蹟(7-8項)	23	10
總計	105	80

得分總計分數	等第
90分以上	優
80分以上未滿90分	甲
未滿80分	乙